

## 上海维衡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维衡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于2016年08月03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就第一届监事会第三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进行了书面通知。本次会议于2016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习城主持，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 （一）、审议《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在该阶段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上海维衡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是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维衡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08月15日